

主见
文丛

梁由之 主编

葛剑雄 著

近忧远虑

○一位学者对于当下的观察与思考

心怀天下 长评短议非多虑
笔蕴真情 社风民情实有忧



華夏出版社
天地图書

忧远虑

葛剑雄

主见
文丛

梁由之 主编



华夏出版社
天地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近忧远虑 / 葛剑雄著. —北京: 华夏出版社, 2015.2

ISBN 978-7-5080-6489-5

I. ①近… II. ①葛… III. ①杂文集－中国－当代

IV. ①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019059 号

出品策划:  华夏盛轩

网 址: <http://www.huaxiabooks.com>

近忧远虑

作 者: 葛剑雄

责任编辑: 赵伟伟 李建波

装帧设计: 蒋宏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华夏出版社

(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: 100028)

经 销: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印 刷: 北京盛源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20mm×1020mm 1/16

印 张: 19

字 数: 210 千字

版 次: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080-6489-5

定 价: 48.00 元

本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, 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

自序

2006年11月，我曾从此前所写的时评类文章中选了三十余万字，编为《冷眼热言——葛剑雄时评自选集》，由长春出版社于2007年1月出版。此后，我在其他类的选集中也收录过少量时评，但大多没有选录或结集。此次承梁由之兄鼎力促成，又从此后发表过的拙文中选了一部分，结成此集。本书还收录了若干篇发表于2006年而《冷眼热言》未收入的，还有个别篇目未在报刊发表过的。对于《冷眼热言》命名的缘由，我在该书《自序》中写过一段话：

“热言”二字是受到了不久前《南方都市报》所编《热言时代》的启发。我在评论那本书时，认为“热言”二字很恰当地反映了那些时评的共同特点：一是热心，显示了作者对社会强烈的责任感；一是及时，不少看法都是以最快的速度在第一时间发表的。我不敢说自己的言论有多少正确，产生过多大的影响，但这两点是问心无愧的，所以就用了这两个字。“冷眼”两字则是补充了我另一方面的态度，就是在对各类社会现象发表意见时，应尽可能保持冷静，既不要感情用事，也不能始终或完全站在某一具体的立场。当然，无论如何我都恪守自己的信念，但对具体现象的分析和评判时，我总是希望能就事论事，实事求是。

这次本想沿用这一书名，但此前交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的《葛剑雄文集》第六卷已用了此名，为避免读者混淆，另命名为《近忧远虑》，此四字似乎可以涵盖大部分文章的立意。

《冷眼热言》没有注明每篇文章发表或写作的时间，这不能不说是一大缺陷。因为时评不同于其他文章，时效很重要。同样的话，讲早了不行，因为所评的事实尚未形成或公开。除非说明这是预测或预言，否则即使说对了也属臆断，对敏感的事或属关联人士则更有泄漏之嫌。讲迟了更麻烦，东施、南郭兼而有之，或许就只能胎死腹中。既然是结集，就得如实记录下写作的时间，以便读者全面了解和客观评价。自己重读，也更能自省自励。

本书收录的是我最初写的原文，而不是在媒体上发表过的版本，因为媒体出于种种原因，即使能“一字不改”，难免也要略作删节，或者换一个更能“吸引眼球”的题目，或者刻意使题目不那么引人注目。而我自己，除了改正明显的错漏字外（如我在电脑上使用五笔法输入，经常会“的”“和”二字互错，编者往往发现不了），不作任何改动。

同样，注明的时间是我写成的时间，而不是媒体发表的时间。因为有时某篇时评问世时，已经不“时”了，其中原因，或许连编辑也弄不明白，那么至少在这本书上可以看到时间差了。之所以没有注明发表于何处，是因为我自己收录不全，有的文章发表于多家媒体，有的文章则不劳读者比较与媒体版的异同了。

葛剑雄

2014年10月30日

目 录

自 序 /1

|第一卷|

中国城市在哪里

城·市·城市

——从中国的城市体制看旧城破坏 /2

中国迁都：历史和现实，需要与可能 /9

中国能消除现代城市的贫民窟吗？ /14

移民的门槛 /18

你是哪里人？ /21

中国城市在哪里？ /25

上海居，大不易 /29

善待外来的城市建设者 /32

文明建设，任重道远 /36

社会需要这样的报道 /40

这个包票打得大了些 /43

民生第一

——什么样的城市能使居民的生活更美好 /45

好事为什么不能做好	/50
这样的上座率有什么意义?	/53
光靠铁道部解决不了春运难题	/55
建立独立的投诉受理机构	
——解决航班延误赔偿纠纷的根本办法	/59
“黑车”与“拼车”	/62
高速的另一面	/66
为高速公路节假日免费开放说几句话	/70
一份有关第二代身份证件的提案及其结果	/73
王小帅们户口进京的麻烦说明什么	/77
火灾与火灾之外	
——央视新楼火灾三周年	/80
女硕士被拘：不是因乱穿马路	/83
“幸福指标体系”答《南方日报》问	/86

[第二卷]

灾异与人事

面对灾害，我们应该怎么办?	/90
日食与“天人感应”	/93
反思雪灾	/96
古代旱灾	/101
今夏高温	/104

灾异与人事	/107
地图应有更广泛的应用	/110
更改地名之忧	/113
地名就是地名	/117
请不要再折腾地名	/121
关键在于地名的准确和规范	/124
淮安真的恢复了吗?	/128
旅游点的成本为什么会越来越高	/131
关于以每年5月19日为国家旅游日的建议	/134
新疆不“新”，新疆常“新”	/136
新疆好地方	/141
赞美拉萨！祝福西藏！	/144
从现在做起，圣地净土将永驻雪域	/149
江河源头 青藏文化	/153

|第三卷|

异地当官古已有之

为什么总是听不到人大的声音	/160
以立法保证城市发展——寄希望于人代会	/163
政协委员的名声	/166
关键在于讲究实效	/168

浦东新区的扩大与湖北随县的重置 ——中国行政区划的两种新趋势	/171
财政省管县质疑	/175
撤市（县）建区的另一面	/179
县官升厅级应慎重	/183
建立收入申报制度谈何容易	/187
异地当官古已有之	/191
了解是理解的前提	/195
无知导致未富先骄	/197
对陆克文当选的意义不要作过度解读	/200
卢武铉自杀能告诉我们什么	/203
体育节的设立应该因时制宜	/206
反兴奋剂的最大障碍是特殊利益集团	/208
孔子、章子怡应各得其所	/211
为什么世博会没有产生在中国	/215
世博会与文化交流	/219

|第四卷|

我对“开学第一课”的忧虑

谁代表90后？	/224
儿歌不能一味依赖传统	/226
我对“开学第一课”的忧虑	/229

鼓励教科书循环使用要有具体措施	/232
少数民族考生的分应该如何加	/235
范进中举与高考状元	/237
香港“抢生源”是好事，无奈内地高校难撼动	/239
“饥饿行动”——理解而不倡导	/242
大学该不该有这些“围墙”	/245
树立优良学风，研究生阶段是关键	/248
冷眼看排名，冷静找差距	/251
中国的教授为什么“申请科研基金很勇敢”	/254
有感于杨振宁在扬州大学做讲座的报道	/257
学术，科普，还是明星出场？	/259
高校乱收费，源头在哪里？	/262
上有所好，下必甚焉	/265
蜜月过后是烦恼	/268
学术腐败、学术失范与学风不正	/271
就“学术规范”若干问题复《中国青年报》“祈钰”	/280
奉劝李院士反躬自问	/282
请查一下王益博士的来历	/285
书法家严重过剩？	/287
简化是大势所趋	/290

中国 的城市 在哪里

在当今的中国，多数人已经将城市与带“市”的行政区完全混淆了，而这多数人中包括政府官员、主流媒体的记者和编辑、不少专家学者，甚至包括主管各类“市”的官员。

城·市·城市

——从中国的城市体制看旧城破坏

在中国古代，“城”与“市”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。

城，本意是由夯土垒成的、封闭型的墙。也可以作为动词，就是筑这样的墙。所谓城，就是由一道墙围起来的居民点、聚落。等到城的名称用得普遍了，墙只能称为城墙，以示区别。为了防卫需要，有的城筑了不止一道墙；或者在城市扩展到墙外后又需要有新的墙加以防卫，因而再筑了一道；于是有了不同的名称，里面的一道称为城，外面的一道称为郭，形成所谓“三里之城，七里之郭”。重要的城，如王都或诸侯的都城，可以有不止一道城墙，特殊的城还可能有多道城墙。

早期的“国”大多只有一座城，所以“国”与“城”的名称通用，城里的人称为“国人”。在分封制下，即使大的诸侯会拥有不止一座城，但这些城也是封给低一等的诸侯或封君的，因此也称为“国”。进入春秋后期和战国时代，周天子名存实亡，诸侯间兼并加

剧。被强大诸侯吞并的弱小诸侯国不再被封给新的诸侯，而是改由国君直接管辖，产生了郡、县。无论郡还是县，一般都以原来的国改置，都称之为“城”。到战国后期，拥有若干座城成为计算诸侯国疆域和实力的单位。

进入郡县制时代后，县成为最基本、最稳定、存在年代最长的行政区划单位。公元前201年，登上帝位不久的汉高祖刘邦就下令全国的县和邑（皇后、公主的封邑，地位与县相等）建筑城墙。由于此前多数县已经筑城，这显然是针对新置的县、少数以往来不及筑城或原来的城墙被破坏的县。此后，除了少数例外或暂时状态，一般的县级或县级以上行政政治所都有城墙，城也成了县和县以上治所的通称。县以下的聚落有聚、乡、邑、寨、镇、屯、堡等名称，而不称为城。即使是废县或被裁撤的县以上政区，也只能称为废县、旧城、故城，时间一长，就与“城”字无缘了。

市，本意是指做买卖的地方。城里人口集中，多数人不直接从事农业生产，生活不能自给自足，又有一定的购买能力，总需要有购买或交换物品的地方，从而形成习惯性的市。无论是暂时性的（如每天的某段时间、每月的某几天或若干天一次）还是经常性的，凡市都会集中较多的人，需要生活和营业的水源，所以必须靠近水井或自凿水井，于是产生了“市井”一词。

在习惯性的“市”的基础上，官方为了满足城里人的需要，也为了进行管理，会在城中划定市的范围，甚至建筑围墙，定时开关。国都或人口众多、经济繁荣的城内，一般都设有市，有的市规模很大。到战国后期，像齐国的都城临淄、楚国的都城郢等城内，市已占了相当大的部分，商人和顾客数以十万计，热闹非凡，拥挤不堪。西汉以

降，首都和大城市一般都有官方设置的市。普通县城内，也都有习惯性的市或者临时性的市。凡城都有市，于是产生了“城市”一词，但它的意义与“城”“城郭”并无二致。

北宋以后，由于人口增加，商业繁荣，县以下的镇和较大的居民点同样形成了市。城里的市已经无法满足社会的需要，于是在城外和一些商品集散地出现了草市，有的草市逐渐发展成新的居民点和镇，其中一部分就被称为市。明清时，在江南等经济发达地区，这类镇或市镇相当多，一些大镇的人口和经济规模甚至已经超过所属的县城。

但是直到近代，“市”才成为城市的正式名称，成为一种行政区划。如上海，自元朝设县后一直是一个县，正式名称是上海县。1843年开埠后，新辟的租界称为英租界、法租界、美租界或公共租界，租界以外的上海县辖境称为华界，属江苏省松江府。北洋政府时曾设淞沪市，1927年南京国民政府才设立上海特别市，1930年改为上海市。其他大中城市大多在此前后设置市，从此中国有了市一级政区。但不论哪一级市，其辖境都是限于城市或以城市为主的，至多包括面积有限的郊区。如上海市只包括租界和华界的城市部分，此外还是属于上海县辖境。因此市还是真正的城市，“市”与“城市”可以通用。

1958年，中央政府扩大北京、上海两个直辖市的范围，将原属河北省和江苏省的一批县划归两市，如原江苏省松江专区的十个县全部划归上海市。至此，直辖市的“市”已经不是城市的同义词，而只代表中国的一个省级政区。当时，在上海市六千多平方千米的辖境内，真正的连成片的城市面积不过一百多平方千米。以后设置的天津、重庆两个直辖市都是如此，但国内普遍将二者混淆，以至在重庆市设立后，某通讯社居然向世界宣布，重庆市以三千万人口超过上海市而成

为中国最大的城市。

改革开放后，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规定的行政区划并未改变的情况下，中央政府以下达文件的方式先后实施市管县、县改市和撤地建市。县改市的结果是整个县的辖境都成了市，而市的大部分依然是农村或集镇。县原来只归省管，市管县名义上是代管，实际上已使县和县级市成为该市的辖区。地区（专区）原来不是一级政区，专署只是省政府的派出机构，建市后成了介于省与县之间的二级政区。尽管《宪法》规定只有“较大的市”才能召开人大，但实际上除了西藏地区以外，二百多个“地级市”都成了较大的市，都开了人大，成为一个完整的政区。至此，中国出现了三个等级的市，即省级的直辖市、地级市和县级市，但显然没有一个等同于真正的城市。

但这样的设置却为城市的大规模扩张和盲目的城市化开了方便之门，近年来更是愈演愈烈，新的趋势是县改区。原来一些市下辖的县或县级市，虽然“代管”已徒有其名，但毕竟还保留了一些省辖时期的自主权。一旦改为区，就完全属市管辖，成了名实相符的市的一部分，城市扩张的范围更大，也更不受省级政府的约束了。

看到这里，读者大概可以猜到了，我为什么要花那么大的篇幅讲城、市、城市的关系和演变过程。中国近现代，特别是近三十多年来城市景观的迅速变化、历史遗迹和风貌的急剧消失、原有城市的大规模破坏，虽然有多方面的原因，但无不与制度性的缺陷有关。

自从县产生并形成制度后，多数县城相当稳定，往往数百年以至上千年间，名称、范围和基本结构一直没有改变。由于中国的建筑大多为土木结构，易受自然或人为的破坏，因此不得不一直重建，而且国人一直喜欢“整旧如新”“焕然一新”，但并不影响城市的基本格

局和功能，城市的脉络或文化传承（文脉）依然得以长期延续。

这倒不是古代的地方长官都具有保护城市遗产、延续城市文化的自觉性，而是他们受到制度和现实条件的影响，想大拆大建也没有可能，想扩张城市也力不从心。

首先，在中央集权和郡县制度下，每座城都属于某一等级，因此城的规模和城墙的长度、高度是不能随意改变的。因天灾人祸而毁坏的城墙，重建或修复时一般还得按原来的规格。人口增多，经济发展，城内无法容纳时，往往会在城外形成新的商业区或居民点，但要扩展城墙却几乎没有可能。南宋期间，杭州城外已经形成繁华的市场和人口稠密的聚落，范围比城内还大，但杭州的法律地位是“行在所”（皇帝的临时驻地），扩展城区、新建城墙的理由难以成立。

其次，地方政府并无基本建设的经费，连必要的基础设施的维护费用也得靠地方官自己募集。新设置的县往往没有钱建城墙，如上海县设于元朝至元二十九年（1292年），直到二百六十一年后的明朝嘉靖三十二年（1553年），才因防御倭寇入侵，奏请筑城。获准后，还得由松江知府征捐赋，才筹到筑城的钱。就是明清的首都北京城，自永乐十九年（1421年）建成后，嘉靖三十二年曾拟建外城，但仅建成南侧一面，此后直到清末再未增建。

再者，城内的公共建筑如衙署、仓库、营房等是不能随便改建扩建的，寺庙、古迹也是动不得的。居民住宅、店铺、园林都属私产，除非依法没收，否则也不是长官想拆就拆，要迁就迁的。

而且，一座城市的格局一旦形成，就会被从风水的角度解释其合理性。而谁想稍有改动，也必须找到风水的依据，并且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，因此很少有人愿意承担改变失败的风险，少动为妙。

世界各国的城市在进入工业化后，都受到发展工业、改善交通、转变功能的冲击，如需要新建一部分公共建筑，将一部分旧建筑改变用途，拓宽道路，增建或改建桥梁，新建供水、供电、供气、排水等设施，部分或全部拆除城墙等，对旧城的破坏大多不那么剧烈，或者旧城的基本构架和文化脉络依然能够保存。在中国，旧城的遗迹大多还可寻觅。如上海的旧城拆除后，在原址新筑一条环形马路，游人绕行一周，还能想见当年风景，发思古之幽情。

为什么从上世纪后半期开始，中国的城市遗存会受到那么大的破坏，以至多数城市的旧貌荡然无存了呢？一个独特的原因是过早过快地取消了大多数私有住房。在实行城市社会主义改造时，对所有出租的私房像对待资本家的生产资料一样，一律归公，有的只发象征性的定息。这些房屋虽然基本上还是由原来的租客居住，业主却已成为政府的房管部门，再进行拆迁改建自然不必再征得原房主的同意。原来的城市中造新房、修旧房、拆房、拓宽道路的余地有限，因为往往受到周边私房的限制，所以城市原有的路网、水网、基本布局不易突破和改变。私房大多变为公房后，只要政府一声令下，一片旧房短期内可以变成一座庞大的公共建筑，若干条马路一下子合并为一条宽阔的大道。另一方面，完整的四合院被分割为多个大杂院，如上海市内一度流行“见缝插针”式的加层、打通、搭建，为节约成本而用简陋粗劣代替讲究精细。

直辖市和其他市辖境的扩大为城市扩张扫清了行政区划上的障碍，但改革开放前各地方政府自主权有限，更缺少经费，心有余而力不足。改革开放后多数城市已“不差钱”，又有了足够的自主权，于是城市总体规划的红线一破再破，城市范围一扩再扩。由于旧城的绝